

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新生暑期行事曆暨新生訓練通知(雙面)

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	週六	週日	重要行事
7 月	6/24	6/25	6/26	6/27	6/28	6/29	6/30	【6/20】新生報到
	7/1	7/2	7/3	7/4	7/5	7/6	7/7	
	7/8	7/9	7/10	7/11	7/12	7/13	7/14	
	7/15	7/16	7/17	7/18	7/19	7/20	7/21	【7/15-8/9】新生樂學營 7：50-11：40 【7/15-8/9】暑期才藝育樂營 國樂營、籃球營 13：05-14：45 管樂營、棒球營 13：05-14：45 越語營 <u>免費</u> 13：05-14：45
	7/22	7/23	7/24	7/25	7/26	7/27	7/28	
8 月	7/29	7/30	7/31	8/1	8/2	8/3	8/4	【8/5】第 1 次返校日 7：15 到校，8：00 放學。有參加學藝活動之新生，於 8：10 回教室繼續上課。
	8/5 返校日	8/6	8/7	8/8	8/9	8/10	8/11	
	8/12	8/13	8/14	8/15	8/16	8/17	8/18	
	8/19	8/20	8/21	8/22	8/23	8/24	8/25	
	8/26	8/27	8/28	8/29 返校日	8/30 開學日	8/31	9/1	【8/27-8/28】新生訓練 第 1 天 7：15 到校，15：40 放學 第 2 天 7：15 到校，11：40 放學 【8/29】第 2 次返校日 7：15 到校，9：30 放學 【8/30】開學日 7：15 到校，正常上課，15：40 放學

新生訓練

【時 間】新生訓練 8 月 27 日 (二) 第 1 天 7：15 到校，15：40 放學，穿著 國中制服
 8 月 28 日 (三) 第 2 天 7：15 到校，11：40 放學，穿著 國中體育服

【注意事項】

- 以國中規定準備服儀。本校未開辦員生消費合作社，制服、體育服、書包，請至鄰近商店購買。
- 8 月 27 日 (二) 中午在校用營養午餐，請學生攜帶餐盒 (餐袋、碗、筷，不使用免洗餐具)，素食者到校後知會校方辦理。
當日請準備 60 元 午餐費，交給導師，之後以班級為單位交至學務處。
- 自備水壺，定期飲水。

返校日

【時 間】8 月 5 日 (一) 第 1 次 7：15 到校，8：00 放學，穿著國小制服。
 ※有參加學藝活動之新生，於 8：10 回教室繼續上課。
 8 月 29 日 (四) 第 2 次 7：15 到校，9：30 放學，穿著國中制服。

【注意事項】重要事項宣導、發放教科書、註冊工作宣達。

開學日

【時 間】8 月 30 日 (五)

【注意事項】

- 當日即正常上課，7：15 到校、15：40 放學，依照課表準備教科書，準備餐盒用營養午餐。
- 請家長協助注意後續辦理註冊相關事宜。

新生樂學營 (雙面)

【時間】7月15日(一)至8月9日(五)，每天上午，共20天

【生活常規】

1. 穿著國小制服、運動服，使用國小書包。若需餐袋，亦用國小餐袋。
2. 不染髮、不燙髮、不配戴飾品。
3. 不帶3C產品到校，養成專心學習的態度。

【費用】專案計畫補助人數內全額免費，報名人數超過補助人數，依實際參加人數核實收費。

【課程時間表】

7:50-8:10	點名打掃	10:00-10:45	第三節課
8:10-8:55	第一節課	10:45-10:55	下課
8:55-9:05	下課	10:55-11:40	第四節課
9:05-9:50	第二節課	11:40-	集合放學
9:50-10:00	下課		

暑期才藝育樂營

【時間】7月15日(一)至8月9日(五)，每天下午，共20天

【生活常規】

1. 穿著國小制服、運動服，使用國小書包。若需餐袋，亦用國小餐袋。
2. 不染髮、不燙髮、不配戴飾品。
3. 不帶3C產品到校，養成專心學習的態度。

【費用】

1. 棒球營、管樂營、籃球營、國樂營收費1,915元，每天2節課，共20天，上課時間13:05至14:45。
2. 越語營免費，每天2節課，共20天，上課時間13:05至14:45。
3. 若上午有參加新生樂學營的學生，中午統一在學校用餐。

【課程時間表】

13:05-13:50	第五節課	14:55-15:40	第七節課
13:50-14:00	下課	15:40-15:55	下課
14:00-14:45	第六節課	15:55-16:40	第八節課
14:45-14:55	下課	16:40-	放學

其他事項

1. 113學年度上學期註冊相關事宜，預計於第2次返校日8月29日(四)公布，請務必轉達給家長知悉。
2. 若學生家庭狀況為「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或身心障礙學生、清寒家庭」等，請於7月26日(五)前(或於新生報到時繳交亦可)，攜帶各項證明文件(低收入戶證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影本、戶口名簿影本、清寒證明)，到教務處註冊組辦理手續，以便辦理各項獎助學金申請或減免相關註冊費用。逾期視同放棄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3. 【學校電話】04-7584129

各處室分機 教務處 21、22、23 學務處 33【學生請假】 總務處 42 輔導室 52